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普公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相关制度的提案》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落实中央企业董事会职权试点工作的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落实省属企业董事会职权试点工作的意见》，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经理层成员聘任制和契约化管理，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工作，并配套制订《经理层成员选聘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办法》《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和《进一步落实董事会中长期发展职权工作计划》。

1、审议通过<经理层成员选聘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进一步落实董事会中长期发展职权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